

证券代码：871690

证券简称：上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# 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根据业务需要，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澳星同方净水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星同方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拟为 12 个月。授信额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、向上游采购原材料等。

担保方式：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股东陈学松及配偶林玲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# 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12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“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：……（五）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”。因此关联董事陈学松先生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##### 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福州澳星同方净水业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住所：闽侯县上街镇马保村

注册地址：闽侯县上街镇马保村

注册资本：18,000,000.00 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学松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水污染治理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；在线能源检测技术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；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；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制造；环境保护监测；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；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；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；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；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；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；海洋水质与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销售；水资源管理；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；节能管理服务；固体废物治理；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；光污染治理服务；招投标代理服务；防洪除涝设施管理；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；花卉种植；礼品花卉销售；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危险废物经营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9 月 19 日

## 2、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100,716,387.56 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36,240,208.87 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27,290,456.19 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72.90%

2020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：29,249,303.63 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：9,462,370.24 元

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：8,318,048.06 元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业务需要，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澳星同方净水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星同方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拟为 12 个月。授信额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、向上游采购原材料等。

担保方式：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股东陈学松及配偶林玲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#### （一）担保原因

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在考虑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担保。

#### 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公司对被担保人的履约能力、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，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# 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主要是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项目		金额/万元	比例
对外担保累计金额		213,940,000.00	100%
其中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	0	0.00%
	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金额	125,800,350.93	58.80%
	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	0	0.00%

其中，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1.36%。
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4 日